

財物出租公告管理更正作業成功

機關名稱	國立陽明大學	機關代碼	3.9.39
機關地址	112 臺北市北投區 立農街2段155號		
標案案號	L106EDU058	公告次數	3
是否刊登公報	否	公告日期	106/07/13
財物名稱	國立陽明大學經管國有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場地租賃	聯絡人	事務組-林文政
電子郵件信箱	wclin3@ym.edu.tw	聯絡電話	(02) 28267000 分機 2053
截止投標	106/08/15 13:50		
開標時間	106/08/15 14:00		
開標地點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2段155號（本校行政大樓1F會議室）。		
投標資格摘要	<p>1.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1)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公司變更登記表、公司登記證明書或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最新資料代之。另按經濟部公告「營利事業登記證」自98年4月13日起停止使用，不再作為證明文件，投標廠商請勿檢附；若為法人應檢具登記證明文件及代表人之資格證明文件。 (2)登記營業項目須有電器承裝業（E601010）(需檢附乙級以上電器承裝業登記執照)或能源技術服務業（IG03010）或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D101060）。</p> <p>2.廠商納稅證明文件：最近一期之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免稅法人請提出免稅證明書)。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代之。</p> <p>3.廠商信用證明文件：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文件。（由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金融機構出具之票據信用查覆單，應加蓋查覆單位、單位有權人員及經辦員圖章者，始可作為證明之文件）。</p> <p>4.實績累積證明文件：投標廠商累積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合計需達2,000kWp以上，以提供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併聯、</p>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p>本案自公告日起至至106年08月15日（星期二）下午13時50分止，於辦公時間內，自本校保管組網站/場地租賃，自行下載，或至本校總務處事務組以無記名方式免費洽領或函索，（函索者請自備A4大型信封貼足限時掛號郵資，郵寄「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2段155號國立陽明大學總務處事務組」，封面請註明「索取場地標租－國立陽明大學經管國有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廠商應自行預估文件郵遞時程，如有延誤，應自行負責）。</p>

財物出租公告管理更正作業成功

	再生能源躉購契約書影本或系統契約簽約頁面影本等相關證明文件。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免費下載、洽領或函索。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截止投標前郵遞或專人送達本校行政大樓1樓收發室。
保證金額度	1.押標金新臺幣50萬元。 2.履約保證金新臺幣150萬元。	出租標的所在地	詳租賃標的清冊（附件一）
現場查看時間	請電洽本校總務處保管組鄭靜君專員或葉鳳翎組長，電話：02-28201310。	底價金額	
附加說明	1.投標文件請自行估妥時間於投標截止日期前以郵遞或專人送達本校收發室，逾時恕不受理。 2.本案參考「採購評選委員會審議規則」、投標須知及「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評選。 3.機關先就廠商資格文件進行審查，符合評選文件規定者方可參與評選；評選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更新資訊			
更新原因	更正投標廠商累積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合計需達2,000kWp以上。		
最後更新人員	林文政	最後更新時間	106/07/13 13:59:23